



中銀為境外處理股務業務之目的，在法令規定、相隔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例如透過集保）採集與服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例如揭露書面或/及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將以揭露書面或電話或電子郵件處理股務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服務，亦可能將您的資料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依不採納您的請求為之。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七

內
行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
，應按信函交付郵局

，應按信函交付郵

股東

台啟

郵局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號
萬國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資 訊 付 郵 編 號 第 0038 號
郵 件 應 作 信 訊 號 號：(02)2225-1430
中 華 郵 政 (股) 公 司 印 製
中 華 風 公 司 印 製

第
1
聯

※ 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章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2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三、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委託人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五、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姓名、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股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郵件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股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表決權為準。

第3聯：憑此出席簽到卡辦理報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p>	
<p>時間：113年6月18日上午9時整</p>	
<p>地點：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96號10F 【南港老爺行旅】</p>	
<p>股東戶號：</p>	
<p>股東戶名：</p>	
<p>持有股數：</p>	
<p>親自出席簽章處</p>	

紀念品領取說明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13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13年6月18日

- 股東會紀念品-7-11商品卡50元。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人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13年5月17日起至6月12日止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股東辦理股東會委託書及領取紀念品事宜，請依各徵求場所之營業時間內前往洽辦，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13年5月17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cbc.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4912查詢。
- 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以發放紀念品【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除外】。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2)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
A.對象：限已於113年5月18日至6月15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
B.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
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13年6月19日起至6月21日止(每日9:00至17:00)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 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 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永 豐 金 證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徐 啓 峰	董事： 1.徐啓峰 2.葉航 註：股東名簿 名為「中國 信託商業銀 行保管葉航 投資專戶」 3.談勇 註：股東名簿 名為「中國 信託商業銀 行受勇投資 專戶」 4.陳慧銘 獨立董事： 1.成日新 2.王啟川 3.謝依霖	1.秉持誠信、穩健 及長期發展的永 續經營方針。 2.提昇公司核心競 爭優勢，創造客 戶、員工、股東 之最大利益。 3.持續推展ESG， 落實公司治理、 重視風險管理、 建立循環經濟， 並盡力回饋社 會。	1.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二 號1樓 電話：(02) 2381-6288 2.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全台徵求點請參照網站www.acsc. com.tw及LINE官方帳號搜尋“全通事 務”)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3段206之2號 電話：(02) 2521-2335 

【限徵求1,000股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開會通知書

- 茲訂於民國113年6月18日上午9時整假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96號10F【南港老爺行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8: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2023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2023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202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2023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5.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二)承認事項：1.202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2023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本案應以特別決議通過)。2.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案(本案應以特別決議通過)。(四)選舉事項：選舉第六屆董事案。(五)其他議案：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案(本案應以特別決議通過)。(六)臨時動議。
-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案，主要內容請參閱第6聯【附件】。
- 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人數：董事7人(含獨立董事3人)。
2.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董事：徐啓峰、葉航(股東名簿記載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保管葉航投資專戶)、談勇(股東名簿記載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葉航投資專戶)、陳慧銘】、【獨立董事：成日新、王啟川、謝依霖】。
- 各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訊之查詢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
- 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時，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並繳交以出席股東會，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3年5月1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3年5月18日起至113年6月1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新開戶股東如擬繳交股東印鑑卡，可至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信銀法人信託網站下載印鑑卡使用。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諒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附件】

-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案，主要內容如下：
- 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以健全財務結構及引進長期策略夥伴等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並考量募集資金之時效性與便利性，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私募普通股不超過5,6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
 -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應說明事項如下：
 - 本公司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A.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應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
a.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若本次私募普通股依前述訂價方式，致以低於面額發行而造成本公司帳面累積虧損時，將視本公司未來營運狀況彌補之，不排除因累積虧損增加而須辦理減資。
 - C.實際之發行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前述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故應屬合理。
 - 特定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A.特定人選擇方式與目的：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1項及相關函令之規定擇定特定人。應募人之選擇以可協助本公司擴大營運規模具互補性之同屬電子產業策略性投資人，且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為限。
 - B.必要性：為達本公司整合業務及提升競爭力，引進可擴大本公司未來營運規模具互補性之同屬電子產業策略性投資人，為本公司長期發展之必要策略。
 - C.預計效益：預期可強化公司競爭力並提升營運效能，有利於股東權益。
 - D.截至目前，尚無已洽定之應募人。
 -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且評估籌資之時效性，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次私募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健全財務結構及引進長期策略合作夥伴，預期可以強化公司競爭力並提升營運效能，促使公司營運穩定成長，有利於股東權益。
 -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與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本公司私募股票於交付日起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次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擬依相關法令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上市交易。
 - 本次私募普通股案，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相關事宜。
 - 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日一年內預計一次或分二次辦理，俟後如無法於一年期限內辦理完成私募事宜，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期限屆滿前召開董事會討論不繼續私募，並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比照重大訊息辦理資訊公開。
 - 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意見：否。
 - 本次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至113年6月18日股東常會擬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共7席，雖改選董事後計有2席為新任，致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然113年改選後董事席次7席中有超過半數仍由原主要股東控制，並無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情事)。
 -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及其他未盡事宜等，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營運需求訂定之，未來如經主管機關規定或客觀環境之影響須修正時，亦授權董事會依相關規定辦理。
 -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投資專區」進入「私募專區」項下「私募資料查詢」輸入公司資料後查詢，點選「董事會決議日起兩日內申報相關資訊」及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lentech.com>)。